
太平紳士巡視 二零零四年年報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轄下行政署

二零零四年太平紳士巡視年報

引言

本報告是第六份太平紳士巡視年報，涵蓋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太平紳士進行的巡視。本報告載述太平紳士在二零零四年根據太平紳士巡視計劃巡視各院所、處理囚犯及被羈留者／住院者所提出的投訴，以及在巡視後向院所提出建議及意見等各方面的工作。

太平紳士制度

2. 《太平紳士條例》(第 510 章)為太平紳士制度的運作提供法定依據。該條例就太平紳士的委任、職能、辭職和免任，以及附帶或相關的事宜作出規定。

3. 太平紳士由行政長官根據《太平紳士條例》第 3(1)條委任。擔任公職的人士是根據《太平紳士條例》第 3(1)(a)條獲委任，其他人士則根據《太平紳士條例》第 3(1)(b)條獲委任。為方便行政安排，根據第 3(1)(a)條獲委任的太平紳士通常稱為官守太平紳士，根據第 3(1)(b)條獲委任的太平紳士則稱為非官守太平紳士。

太平紳士的職能

4. 根據《太平紳士條例》第 5 條的規定，太平紳士的主要職能如下：

- (a) 巡視羈押院所及探訪被扣留者；
- (b) 根據《宣誓及聲明條例》(第 11 章)監理和接受聲明及履行任何其他職能；
- (c) 如屬非官守太平紳士，則須擔任任何諮詢小組的成員；以及
- (d) 履行行政長官不時委予的其他職能。

5. 太平紳士的主要職能是巡視各類院所，包括監獄、羈留中心、醫院及羈留院／感化院舍等。推行這項巡視計劃，目的在於通過由獨立人士進行定期巡視的制度，確保被羈留者／住院者的權利受到保障。

太平紳士巡視院所

6. 當局於二零零四年委任了 53 位非官守太平紳士及 27 位官守太平紳士。與此同時，有 10 位非官守太平紳士離任，37 位人士因退休或離開公職而停任官守太平紳士。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港共有 310 位官守太平紳士及 901 位非官守太平紳士。不過，並非所有非官守太平紳士均會履行巡視職務。有些太平紳士因年邁、健康問題或其他理由而獲豁免履行巡視職務。截至二零零四年年底，有 186 位非官守太平紳士獲豁免進行定期巡視。

7. 年內，太平紳士曾巡視 118 間院所共 843 次。每位非官守太平紳士平均每年進行 1.5 次巡視，而每位官守太平紳士則平均每年進行 4 次巡視。太平紳士網站(<http://www.info.gov.hk/jp>)載有整份太平紳士名表，可供閱覽。

8. 太平紳士巡視懲教署的羈押院所或監獄，是根據《監獄規則》(第 234A 章)的規定而進行。至於到醫院管理局(醫管局)轄下的全科醫院或社會福利署(社署)及非政府機構轄下的福利院所巡視，則是行政上的安排。

9. 一般而言，太平紳士巡視懲教署轄下的監獄及院所，是每兩星期或每月進行一次，而醫院及福利院所的巡視，則是每季或每半年進行一次。當局通常會按每間院所的指定巡視次數，每次委派兩名太平紳士進行巡視。非官守太平紳士可選擇與一位官守太平紳士或一位非官守太平紳士一同進行巡視。

10. 所有太平紳士巡視均不作事先通知，即有關院所事前不會預先知道巡視的確實日期和時間，而太平紳士可以在其輪值巡視期間的任何合理時間內進行巡視。這樣的安排既可維持太平紳士巡視的突擊性質，也可確保巡視按規定次數定期進行。如個別太平紳士提出要求，太平紳士秘書處可作出特別安排，讓有關太平紳士除進行輪值巡視外，可額外到指定的懲教院所巡視，以跟進或調查所接到的某些投訴。太平紳士在二零零四年前往作法定或非法定巡視的 118 間院所，名單載於**附件 A**。此外，懲教署院所、社署或非政府機構轄下住宿院舍／服務單位的概要已上載太平紳士網站，可供閱覽。

處理投訴及提出建議

11. 一如去年，太平紳士秘書處舉行簡介會，向新委任的太平紳士講述太平紳士巡視制度及太平紳士的職能和職務。懲教署、社署、醫管局等有關部門均派代表出席，解釋太平紳士巡視其部門轄下院所的責任。共有 50 位太平紳士出席了二零零四年九月舉行的簡介會。

12. 每次在太平紳士巡視有關院所時，院所負責人會先向他們簡介院所提供的設施及服務，然後陪同他們視察院所各項設施及服務，並解答他們在巡視期間提出的問題或事項。

13. 太平紳士巡視院所的其中一項重要職能，是確保當局以公平和具透明度的方式處理被羈留者／住院者的投訴。太平紳士可主動調查在巡視院所期間被羈留者／住院者向其提出的任何投訴。按照現行安排，太平紳士可選擇與被羈留者／住院者私下談話，藉以保障私隱。如太平紳士提出單獨會見被羈留者／住院者，院所管方會作出所需安排，並在有需要時為太平紳士提供協助。管方會派員在會面室外戒備，保障太平紳士的安全。此外，太平紳士可向院所的管方及職員查詢，並查閱投訴登記冊，以確定以往向院所作出的投訴已獲管方妥善處理。

14. 在二零零四年，進行巡視的太平紳士共接到 547 項投訴／要求／查詢(詳情見附件 B)。在處理投訴方面，太平紳士主動採取行動，親自調查投訴(例如要求院所職員提供背景資料，並查閱相關記錄及文件)，或把投訴轉介有關院所跟進。

15. 由太平紳士轉介院所代為跟進的投訴，有關部門會進行調查，並把調查結果以書面通知太平紳士。太平紳士如認為有需要，可親自展開進一步調查。至於向太平紳士提出的要求或查詢，有關個案已轉介院所跟進，而有關太平紳士已得知所採取的行動。在太平紳士收到的投訴／要求／查詢中，約 92% 在一個月內由有關院所跟進及向太平紳士匯報。

16. 為了讓太平紳士監察囚犯或被羈留者／住院者的投訴是否得到公平及妥善處理，當局鼓勵太平紳士評核太平紳士巡視計劃下各院所處理投訴的現行機制，他們可在巡視記錄就投訴制度提出意見及建議。在二零零四年的巡視，太平紳士普遍認為有關院所提供的投訴渠道足夠和合理。囚犯及被羈留者／住院者清楚知道各個投訴渠道，而院所管方亦認真及妥善處理所有投訴。

17. 為使太平紳士在巡視院所時能集中視察須注意的事項，當局擬備個別核對表，詳列太平紳士巡視各類院所期間須注意的重要事項。太平紳士會在巡視前收到有關核對表。太平紳士也可在網上閱覽這些核對表，以便對太平紳士巡視計劃下各類院所的服務和設施有更深入的認識。此外，獲委任進行巡視的太平紳士亦會收到報告，載述有關院所的囚犯及被羈留者／住院者提出但尚待解決的投訴個案，以便他們在巡視時跟進這些投訴或其他問題。

18. 太平紳士的重要職能之一，是就院所提供的設施和服務向院所管方提出建議及意見。二零零四年年內，太平紳士提出的建議及意見共有 325 項(詳情見**附件 B**)。有關院所已就太平紳士提出的各項建議採取適當跟進行動，並已知會太平紳士。

19. 在太平紳士提出的建議／意見中，平均 82%在一個月內由有關院所跟進。太平紳士就院所的設施和服務提出的具體意見和作出的評核，已記入巡視記錄，方便院所集中處理須改善的地方。這些資料有助太平紳士和院所了解設施的一般情況及所作改善。

20. 太平紳士收到的投訴、太平紳士的建議及意見、太平紳士就院所設施和服務作出的整體評核，以及因應太平紳士收到的投訴及其建議和意見而採取的各項跟進行動，有關統計數字及補充資料載於**附件 C**。

總結

21. 當局非常重視太平紳士巡視制度。這個視察制度非常有用、極具成效，並在其他既定投訴渠道以外提供一個獨立渠道，讓被羈留者／住院者提出投訴，並使有關方面按情況所需就投訴進行調查或跟進工作。此外，有關的決策局／部門認為太平紳士提出的意見及建議極具參考價值，可因應而對院所作出改善。當局會不斷檢討太平紳士巡視制度，並按需要加強制度的成效。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轄下行政署
二零零五年七月

太平紳士在二零零四年巡視的院所

I. 法定巡視

編號	院所名稱	太平紳士 巡視次數	負責部門/ 機構
A. 成人監獄／懲教所			
1.	芝蔴灣懲教所	每兩週一次	懲教署
2.	伊利沙伯醫院羈留病房	* 每兩週一次	懲教署
3.	荔枝角收押所		
4.	瑪麗醫院羈留病房	* 每兩週一次	懲教署
5.	域多利監獄		
6.	喜靈洲懲教所 ⁽¹⁾	每兩週一次	懲教署
7.	羅湖懲教所	每兩週一次	懲教署
8.	馬坑監獄	每兩週一次	懲教署
9.	蔴埔坪監獄	* 每兩週一次	懲教署
10.	塘福中心		
11.	白沙灣懲教所	每兩週一次	懲教署
12.	百勤樓 ⁽²⁾	每月一次	懲教署
13.	壁屋監獄	每兩週一次	懲教署
14.	石壁監獄	每兩週一次	懲教署
15.	小欖精神病治療中心	每兩週一次	懲教署
16.	赤柱監獄	每兩週一次	懲教署
17.	大欖女懲教所 ⁽³⁾	每兩週一次	懲教署
18.	大欖懲教所	每兩週一次	懲教署

* 表示每次巡視包括兩間院所。

(1) 每次巡視包括喜靈洲懲教所(第 6 號)和勵新懲教所(第 23 號)。

(2) 每次巡視包括百勤樓(第 12 號)、豐力樓(第 24 號)和勵行更生中心(第 32 號)。

(3) 每次巡視包括大欖女懲教所(第 17 號)、紫荊樓(第 20 號)和蕙蘭更生中心(第 33 號)。

編號	院所名稱	太平紳士 巡視次數	負責部門／ 機構
19.	東頭懲教所	每兩週一次	懲教署
B. 青年囚犯懲教所			
20.	紫荊樓 ⁽⁴⁾	每兩週一次	懲教署
21.	歌連臣角懲教所	每月一次	懲教署
22.	勵敬教導所	每月一次	懲教署
23.	勵新懲教所 ⁽⁵⁾	每兩週一次	懲教署
24.	豐力樓 ⁽⁶⁾	每月一次	懲教署
25.	壁屋懲教所	每兩週一次	懲教署
26.	沙咀勞教中心 ⁽⁷⁾	每兩週一次	懲教署
27.	大潭峽懲教所	每兩週一次	懲教署
C. 戒毒院所			
28.	芝蔴灣戒毒所 ⁽⁸⁾	每兩週一次	懲教署
29.	喜靈洲戒毒所及附屬中心	每兩週一次	懲教署
D. 更生中心			
30.	芝蘭更生中心 ⁽⁸⁾	每兩週一次	懲教署
31.	勵志更生中心 ⁽⁷⁾	每兩週一次	懲教署
32.	勵行更生中心 ⁽⁶⁾	每月一次	懲教署
33.	蕙蘭更生中心 ⁽⁴⁾	每兩週一次	懲教署
E. 懲教署、廉政公署及入境事務處轄下羈押／扣留中心			
34.	青洲羈押中心 ⁽⁹⁾	每月一次	懲教署
35.	廉政公署扣留中心	每兩週一次	廉政公署
36.	馬頭角羈留中心	每季一次	入境事務處

⁽⁴⁾ 每次巡視包括紫荊樓(第 20 號)、大欖女懲教所(第 17 號)和蕙蘭更生中心(第 33 號)。

⁽⁵⁾ 每次巡視包括勵新懲教所(第 23 號)和喜靈洲懲教所(第 6 號)。

⁽⁶⁾ 每次巡視包括豐力樓(第 24 號)、百勤樓(第 12 號)和勵行更生中心(第 32 號)。

⁽⁷⁾ 每次巡視包括沙咀勞教中心(第 26 號)和勵志更生中心(第 31 號)。

⁽⁸⁾ 每次巡視包括芝蔴灣戒毒所(第 28 號)和芝蘭更生中心(第 30 號)。

⁽⁹⁾ 太平紳士已暫停巡視青洲羈押中心。

編號	院所名稱	太平紳士 巡視次數	負責部門／ 機構
F. 精神科醫院			
37.	青山醫院	每月一次	醫院管理局
38.	葵涌醫院	每月一次	醫院管理局
39.	大埔醫院新界東區精神科觀察治療中心	每月一次	醫院管理局
40.	東區尤德夫人那打素精神病觀察治療院	每月一次	醫院管理局
G. 社會福利署轄下羈留院、收容所、感化院舍／宿舍及感化院			
41.	海棠路兒童院	每月一次	社會福利署
42.	粉嶺女童院	每月一次	社會福利署
43.	觀塘宿舍	每月一次	社會福利署
44.	馬頭圍女童院	每月一次	社會福利署
45.	坳背山男童院	每月一次	社會福利署
46.	培志男童院	每月一次	社會福利署
47.	沙田男童院	每月一次	社會福利署
48.	永隆銀行金禧庇護工場及宿舍	每季一次	社會福利署

II. 非法定巡視

編號	院所名稱	太平紳士 巡視次數	負責部門／機構
A. 戒毒院所			
1.	石鼓洲康復院	每月一次	衛生署
2.	區貴雅修女紀念婦女康復中心	每月一次	衛生署
B. 設有 24 小時急症室服務的急症醫院及設有急症及非急症服務的醫院			
3.	雅麗氏何妙齡那打素醫院	每半年一次	醫院管理局
4.	明愛醫院	每季一次	醫院管理局
5.	靈實醫院	每半年一次	醫院管理局
6.	香港佛教醫院	每半年一次	醫院管理局
7.	九龍醫院	每季一次	醫院管理局
8.	廣華醫院	每季一次	醫院管理局
9.	北區醫院	每半年一次	醫院管理局
10.	東區尤德夫人那打素醫院	每季一次	醫院管理局
11.	博愛醫院	每半年一次	醫院管理局
12.	威爾斯親王醫院	每季一次	醫院管理局
13.	瑪嘉烈醫院	每季一次	醫院管理局
14.	伊利沙伯醫院	每季一次	醫院管理局
15.	瑪麗醫院	每季一次	醫院管理局
16.	律敦治醫院 ⁽¹⁰⁾	每半年一次	醫院管理局
17.	沙田醫院	每半年一次	醫院管理局
18.	大埔醫院	每半年一次	醫院管理局
19.	將軍澳醫院	每半年一次	醫院管理局
20.	屯門醫院	每季一次	醫院管理局

⁽¹⁰⁾ 每次巡視包括律敦治醫院(第 16 號)和鄧肇堅醫院(第 39 號)。

編號	院所名稱	太平紳士 巡視次數	負責部門／機構
21.	東華東院	每半年一次	醫院管理局
22.	東華三院黃大仙醫院	每半年一次	醫院管理局
23.	東華醫院	每半年一次	醫院管理局
24.	基督教聯合醫院	每季一次	醫院管理局
25.	仁濟醫院	每季一次	醫院管理局
C. 精神科醫院			
26.	荔枝角醫院荔康居	每半年一次	醫院管理局
27.	小欖醫院	每半年一次	醫院管理局
D. 非急症或療養醫院			
28.	春磡角慈氏護養院	每半年一次	醫院管理局
29.	沙田慈氏護養院	每半年一次	醫院管理局
30.	麥理浩復康院	每半年一次	醫院管理局
31.	東華三院馮堯敬醫院	每半年一次	醫院管理局
32.	黃竹坑醫院	每半年一次	醫院管理局
E. 特別性質的急症醫院			
33.	白普理寧養中心	每半年一次	醫院管理局
34.	大口環根德公爵夫人兒童醫院	每半年一次	醫院管理局
35.	葛量洪醫院	每半年一次	醫院管理局
36.	香港眼科醫院	每半年一次	醫院管理局
37.	聖母醫院	每半年一次	醫院管理局
38.	長洲醫院	每半年一次	醫院管理局
39.	鄧肇堅醫院 ⁽¹¹⁾	每半年一次	醫院管理局
F. 非政府機構轄下的兒童院			
40.	香港明愛——明愛培立中心	每半年一次	社會福利署
41.	香港青少年培育會白普理宿舍	每半年一次	社會福利署

⁽¹¹⁾ 每次巡視包括鄧肇堅醫院(第 39 號)和律敦治醫院(第 16 號)。

編號	院所名稱	太平紳士 巡視次數	負責部門／機構
42.	香港學生輔助會荷蘭宿舍	每半年一次	社會福利署
43.	香港學生輔助會石壁宿舍	每半年一次	社會福利署
44.	善牧會瑪利灣中心	每半年一次	社會福利署
45.	香港扶幼會則仁中心	每半年一次	社會福利署
46.	香港扶幼會長康宿舍	每半年一次	社會福利署
47.	香港扶幼會盛德中心	每半年一次	社會福利署
48.	香港扶幼會元洲宿舍	每半年一次	社會福利署
49.	東華三院穎妍宿舍	每半年一次	社會福利署
G. 社會福利署／非政府機構轄下為弱能人士提供日間及住宿服務的單位			
50.	基督教香港信義會葵盛宿舍	每半年一次	社會福利署
51.	扶康會——扶康會康復中心	每半年一次	社會福利署
52.	恆毅實業及宿舍	每半年一次	社會福利署
53.	基督教靈實協會靈實坑口護理院	每半年一次	社會福利署
54.	香港盲人輔導會——賽馬會盲人中心	每半年一次	社會福利署
55.	香港盲人輔導會——賽馬會屯門盲人安老院	每半年一次	社會福利署
56.	新生精神康復會——新生會大樓長期護理院	每半年一次	社會福利署
57.	新生精神康復會——屯門長期護理院	每半年一次	社會福利署
58.	保良局鄭翼之中心	每半年一次	社會福利署
59.	香港心理衛生會賽馬會大樓	每半年一次	社會福利署
60.	救世軍長康社區展能暨宿舍服務	每半年一次	社會福利署
61.	東華三院賽馬會復康中心	每半年一次	社會福利署

編號	院所名稱	太平紳士 巡視次數	負責部門／機構
H. 非政府機構轄下的安老院			
62.	香港明愛——明愛李嘉誠護理安老院	每季一次	社會福利署
63.	志蓮淨苑——志蓮護理安老院	每季一次	社會福利署
64.	香海正覺蓮社佛教李嘉誠護理安老院	每季一次	社會福利署
65.	香海正覺蓮社佛教寶靜安老院	每季一次	社會福利署
66.	嗇色園可蔭護理安老院	每季一次	社會福利署
67.	香港佛教聯合會佛教沈馬瑞英護理安老院	每季一次	社會福利署
68.	東華三院黃祖棠護理安老院	每季一次	社會福利署
69.	仁濟醫院華懋護理安老院	每季一次	社會福利署
I. 提供社會服務的慈善機構			
70.	保良局	每季一次	民政事務總署

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四年
太平紳士接獲的投訴／要求／查詢及
提出的建議／意見統計數字

院所	院所數目			太平紳士 巡視次數			太平紳士接獲 的投訴／ 要求／查詢 數目			太平紳士 所提建議／ 意見數目		
	2002	2003	2004	2002	2003	2004	2002	2003	2004	2002	2003	2004
懲教署院所	33	35	34	490	499	512	579*	669*	432*	160	145	131
醫院管理局轄 下醫院	43	42	41	142	95	126	121 [#]	111 [#]	108 [#]	23	27	43
廉政公署扣留 中心	1	1	1	23	23	24	0	0	0	2	1	3
入境事務處馬 頭角羈留中心	1	1	1	4	4	4	0	0	3 [△]	0	3	1
保良局	1	1	1	4	4	4	0	0	0	2	0	2
石鼓洲康復院 及區貴雅修女 紀念婦女康復 中心	2	2	2	24	24	24	0	0	0	19	10	13
社會福利署／ 非政府機構 轄下院舍	33	30	38	137	142	149	3	6	4	131	122	132
總計：	114	112	118	824	791	843	703	786	547	337	308	325

* 在二零零二年，太平紳士接獲的投訴有 396 宗(68%)，查詢／要求協助的個案則有 183 宗(32%)。

在二零零三年，太平紳士接獲的投訴有 413 宗(62%)，查詢／要求協助的個案則有 256 宗(38%)。

在二零零四年，太平紳士接獲的投訴有 290 宗(67%)，查詢／要求協助的個案則有 142 宗(33%)。

[#] 在二零零二年，太平紳士接獲的投訴有 8 宗(6.6%)，要求協助的個案則有 113 宗(93.4%)。

在二零零三年，太平紳士接獲的投訴有 9 宗(8.1%)，要求協助的個案則有 102 宗(91.9%)。

在二零零四年，太平紳士接獲的投訴有 9 宗(8.3%)，要求協助的個案則有 99 宗(91.7%)。

[△] 在二零零四年，太平紳士接獲的投訴有 2 宗(66.7%)，要求協助的個案則有 1 宗(33.3%)。

太平紳士巡視個別院所的詳細資料
(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I. 懲教署院所A. 投訴／要求／查詢及建議／意見的統計數字

編號	院所名稱	太平紳士 巡視次數	太平紳士接 獲的投訴／ 要求／查詢 數目	太平紳士 所提建議／ 意見數目
1.	歌連臣角懲教所／百勤樓 [◆]	5	0	0
2.	歌連臣角懲教所 ^(a)	7	0	0
3.	芝蔴灣懲教所	24	2(1)	11
4.	芝蔴灣戒毒所／芝蘭更生中心 [◆]	23	3	10
5.	伊利沙伯醫院羈留病房／荔枝角收押所 ^{◆(b)}	24	11(7)	14
6.	瑪麗醫院羈留病房／域多利監獄 ^{◆(c)}	24	32(17)	1
7.	喜靈洲戒毒所及附屬中心	24	1	10
8.	喜靈洲懲教所／勵新懲教所 [◆]	24	23(9)	3
9.	勵敬教導所	12	0	2
10.	羅湖懲教所	24	3	5
11.	馬坑監獄	24	0	4
12.	蘇埔坪監獄／塘福中心 [◆]	24	42(7)	6
13.	白沙灣懲教所	24	18(7)	4

(a) 二零零四年六月起，太平紳士只巡視歌連臣角懲教所。

(b) 由於醫院啓動黃色警示，太平紳士在二零零四年一月中至三月中暫停巡視伊利沙伯醫院羈留病房。

(c) 由於醫院啓動黃色警示，太平紳士在二零零四年二月至三月中暫停巡視瑪麗醫院羈留病房。

◆ 表示每次巡視包括兩間院所。

() 要求／查詢數字。

編號	院所名稱	太平紳士 巡視次數	太平紳士接 獲的投訴／ 要求／查詢 數目	太平紳士 所提建議／ 意見數目
14.	豐力樓／勵行更生中心 [◆]	5	0	2
15.	豐力樓／勵行更生中心／百勤樓 ^{○(d)}	7	0	1
16.	壁屋懲教所	24	1	5
17.	壁屋監獄	24	10(5)	6
18.	沙咀勞教中心／勵志更生中心 [◆]	23	1(1)	2
19.	石壁監獄	23	31(10)	3
20.	小欖精神病治療中心	24	40(13)	5
21.	赤柱監獄	24	152(46)	3
22.	大欖女懲教所／紫荊樓／蕙蘭更生中心 [○]	24	31(11)	19
23.	大欖懲教所	23	17(4)	8
24.	大潭峽懲教所	24	0	2
25.	東頭懲教所	24	14(4)	5
	總計：	512	432(142)	131

(d) 二零零四年六月起，每次巡視包括豐力樓、勵行更生中心和百勤樓。

◆ 表示每次巡視包括兩間院所。

○ 表示每次巡視包括三間院所。

() 要求／查詢數字。

B. 太平紳士就院所提供的設施及服務給予滿意評分的統計數字*

編號	院所名稱	太平紳士 巡視次數	對設施的整體評分†		對服務的整體評分†		備註
			滿意	不滿意	滿意	不滿意	
1.	歌連臣角懲教所 [△]	5	5	0	5	0	
	百勤樓 [△]		5	0	5	0	
2.	歌連臣角懲教所	7	6	0	7	0	
3.	芝蔴灣懲教所	24	22	0	21	0	
4.	芝蔴灣戒毒所 / 芝蘭更生中心	23	22	0	22	0	
5.	伊利沙伯醫院羈 留病房 [△]	24	16	0	17	0	
	荔枝角收押所 [△]		23	0	24	0	
6.	瑪麗醫院羈留病 房 [△]	24	21	0	21	0	
	域多利監獄 [△]		24	0	24	0	
7.	喜靈洲戒毒所及 附屬中心	24	24	0	24	0	
8.	喜靈洲懲教所 [△]	24	21	0	24	0	
	勵新懲教所 [△]		24	0	24	0	
9.	勵敬教導所	12	12	0	12	0	
10.	羅湖懲教所	24	23	0	24	0	
11.	馬坑監獄	24	24	0	23	0	
12.	蘇埔坪監獄 / 塘福中心	24	24	0	24	0	
13.	白沙灣懲教所	24	21	0	22	0	

* 太平紳士在巡視期間，視察有關院所提供的設施(例如醫院、住宿地方、廚房及院所建築物的一般狀況等)及服務(包括訓練計劃、康樂活動及管理服務等)，並就這些範疇作出評核。

† 由於有些太平紳士可能在某次巡視時未有就院所的設施或服務給予整體評分，對設施或服務給予整體評分的總次數未必等於太平紳士巡視某院所的次數。

△ 表示每次巡視包括兩間院所，而太平紳士就每間特定院所分別填寫報告。

編號	院所名稱	太平紳士 巡視次數	對設施的整體評分✦		對服務的整體評分✦		備註
			滿意	不滿意	滿意	不滿意	
14.	豐力樓／勵行更生中心	5	4	0	5	0	
15.	豐力樓／勵行更生中心／百勤樓	7	7	0	7	0	
16.	壁屋懲教所	24	21	0	23	0	
17.	壁屋監獄	24	24	0	23	0	
18.	沙咀勞教中心／勵志更生中心	23	21	0	22	0	
19.	石壁監獄	23	20	0	22	0	
20.	小欖精神病治療中心	24	23	0	23	0	
21.	赤柱監獄	24	24	0	24	0	
22.	大欖女懲教所 [○]	24	22	0	23	0	
	紫荊樓／蕙蘭更生中心 [○]		22	0	24	0	
23.	大欖懲教所	23	22	0	23	0	
24.	大潭峽懲教所	24	23	0	24	0	
25.	東頭懲教所	24	23	0	24	0	
總計：		512	573	0	590	0	

✦ 由於有些太平紳士可能在某次巡視時未有就院所的設施或服務給予整體評分，對設施或服務給予整體評分的總次數未必等於太平紳士巡視某院所的次數。

○ 表示每次巡視包括三間院所，而太平紳士就有關院所分別填寫報告。

C. 就太平紳士接到的投訴／要求／查詢採取的跟進行動的摘要

太平紳士接到的投訴有以下幾類：

- (a) 針對紀律處分的投訴(例如紀律處分控罪及程序不當和不公平、不當地施以懲罰和上訴遭駁回) – 19 宗；
- (b) 針對懲教署或個別院所的行政安排／措施／程序的投訴(例如醫療、院所遷調、工作分配、私隱被侵犯和沒有採取跟進行動) – 190 宗；
- (c) 針對職員的行為的投訴(例如不必要地或過度使用武力、使用粗言穢語和妨礙司法公正) – 64 宗；以及
- (d) 針對其他部門／機構的投訴(例如香港警務處、司法機構和法律援助署) – 17 宗。

針對紀律處分的 19 宗投訴由各有關院所處理，並無證據證明該等指稱屬實。有關的太平紳士及囚犯已獲告知調查結果。太平紳士滿意所有個案已得到適當處理。

關於針對懲教署或個別院所的行政安排／措施／程序的 190 宗投訴，有 16 宗轉交懲教署的投訴調查組*調查。該組認為沒有證據證明各項指稱屬實。其餘的投訴已交由個別院所考慮，並無證據證明這些投訴屬實。有關的太平紳士及囚犯已獲告知調查結果，太平紳士滿意所有個案已得到適當處理。

在針對職員行為的 64 宗投訴中，有 29 宗由太平紳士轉交懲教署的投訴調查組調查。該組認為沒有證據證明這些投訴屬實。其餘的個案交由有關院所跟進，並無證據證明各項指稱屬實。在所有個案中，有關的太平紳士和囚犯均已得知調查結果。太平紳士滿意這些個案已獲得適當處理，無須跟進。

針對其他部門／機構的 17 宗投訴已轉交有關當局，促請他們注意和跟進。有關的太平紳士和囚犯得知個案已作轉介。

* 如果投訴涉及性質嚴重的員工行為不當或行政疏忽，會轉交投訴調查組跟進。不太嚴重的投訴則會由有關院所進行調查。

此外，太平紳士接獲的要求或查詢共有 142 宗，提出的要求涵蓋多個範疇，例如要求獲得醫療服務、送遞信件、遷調其他院所、申請法律援助、索取賠償、單獨囚禁、減刑、使用電話、改善監獄設施和延長探訪時間等。院所管方已向太平紳士解釋這些個案的背景。在大部分個案中，太平紳士當場向囚犯作出回應；其他個案則轉交院所管方或其他有關當局跟進。太平紳士和囚犯均已得知所採取的行動。

D. 就太平紳士提出的建議／意見採取的跟進行動的摘要

太平紳士提出的建議／意見可分為以下幾類：

- (a) 紓緩院所的擠迫情況；
- (b) 改善懲教院所及設施；
- (c) 加強被羈留者／住院者和囚犯的培訓計劃；以及
- (d) 其他。

為紓緩個別院所的擠迫情況，當局已在若干不太擠迫的院所進行改建工程，以容納更多囚犯，並把某些院所的部分建築物(如員工宿舍及工場等)，改建為供囚犯入住的院舍。懲教署會繼續研究長遠的監獄發展計劃。

就對院所設施進行小型改善工程的建議和意見，相關院所已作出跟進。至於院所需進行大規模改善工程的建議則轉交建築署及有關部門考慮。

關於囚犯的培訓計劃，太平紳士最關注的是加強資訊科技訓練、裝設新型電腦以提升訓練設施、增加電腦的數目，以及提供種類更多和質素更佳的書籍，以提高囚犯的閱讀興趣。懲教署會不斷檢討和加強培訓計劃，使囚犯更能掌握切合現時社會需要的職業知識。

至於建議檢討有關觸犯輕微入境罪行的內地罪犯的刑罰政策一事，已轉交負責相關事務的決策局及部門考慮。其他建議，包括提高更生人士就業機會、增加懲教署工業種類、改善員工調配安排，以及設立興趣小組以提高被羈留者／住院者的健康意識，則由懲教署及有關院所跟進。

II. 醫院管理局轄下醫院

A. 投訴／要求／查詢及建議／意見的統計數字

編號	院所名稱	太平紳士 巡視次數	太平紳士接 獲的投訴／ 要求／查詢 數目	太平紳士 所提建議／ 意見數目
1.	雅麗氏何妙齡那打素醫院	2	0	0
2.	白普理寧養中心	2	0	2
3.	明愛醫院 ^(a)	3	0	0
4.	青山醫院 ^(b)	10	2(1)	0
5.	春磡角慈氏護養院	2	0	0
6.	沙田慈氏護養院	2	0	1
7.	大口環根德公爵夫人兒童醫院	2	0	1
8.	葛量洪醫院	2	0	3
9.	靈實醫院	2	0	0
10.	香港佛教醫院	2	0	0
11.	香港眼科醫院	2	0	4
12.	九龍醫院 ^(a)	3	0	5
13.	葵涌醫院 ^(c)	11	11(10)	3
14.	廣華醫院 ^(a)	3	0	4
15.	荔枝角醫院荔康居 ^(d)	1	0	0
16.	麥理浩復康院	2	0	2
17.	大埔醫院新界東區精神科觀察治療中心 ^(c)	11	60(59)	2
18.	北區醫院	2	0	0
19.	聖母醫院	2	0	0
20.	東區尤德夫人那打素醫院 ^(a)	3	0	1

(a) 由於醫院啓動黃色警示，太平紳士在二零零四年第一季暫停巡視該醫院。

(b) 由於醫院啓動黃色警示，太平紳士在二零零四年一月和二月暫停巡視該醫院。

(c) 由於醫院啓動黃色警示，太平紳士在二零零四年二月暫停巡視該醫院。

(d) 荔枝角醫院荔康居在二零零四年九月關閉。

() 要求／查詢數字。

編號	院所名稱	太平紳士 巡視次數	太平紳士接 獲的投訴／ 要求／查詢 數目	太平紳士 所提建議／ 意見數目
21.	東區尤德夫人那打素精神病觀察治療院 ^(c)	11	35(29)	3
22.	博愛醫院	2	0	0
23.	威爾斯親王醫院	4	0	3
24.	瑪嘉烈醫院 ^(a)	3	0	0
25.	伊利沙伯醫院 ^(a)	3	0	0
26.	瑪麗醫院 ^(a)	3	0	0
27.	律敦治及鄧肇堅醫院 [♦]	2	0	0
28.	沙田醫院	2	0	0
29.	小欖醫院	2	0	1
30.	長洲醫院	2	0	1
31.	大埔醫院	2	0	0
32.	將軍澳醫院	2	0	0
33.	屯門醫院 ^(a)	3	0	3
34.	東華東院	2	0	1
35.	東華三院馮堯敬醫院	2	0	1
36.	東華三院黃大仙醫院	2	0	1
37.	東華醫院	2	0	0
38.	基督教聯合醫院 ^(a)	3	0	0
39.	黃竹坑醫院	2	0	1
40.	仁濟醫院 ^(a)	3	0	0
	總計：	126	108(99)	43

^(a) 由於醫院啓動黃色警示，太平紳士在二零零四年第一季暫停巡視該醫院。

^(c) 由於醫院啓動黃色警示，太平紳士在二零零四年二月暫停巡視該醫院。

^() 要求／查詢數字。

[♦] 表示每次巡視包括兩間院所。

B. 太平紳士就院所提供的設施及服務給予滿意評分的統計數字*

編號	院所名稱	太平紳士 巡視次數	對設施的整體評分†		對服務的整體評分†		備註
			滿意	不滿意	滿意	不滿意	
1.	雅麗氏何妙齡那打素醫院	2	2	0	2	0	
2.	白普理寧養中心	2	2	0	2	0	
3.	明愛醫院	3	2	0	2	0	
4.	青山醫院	10	8	0	9	0	
5.	春磡角慈氏護養院	2	2	0	2	0	
6.	沙田慈氏護養院	2	2	0	2	0	
7.	大口環根德公爵夫人兒童醫院	2	2	0	2	0	
8.	葛量洪醫院	2	2	0	2	0	
9.	靈實醫院	2	2	0	1	0	
10.	香港佛教醫院	2	2	0	2	0	
11.	香港眼科醫院	2	2	0	2	0	
12.	九龍醫院	3	2	0	2	0	
13.	葵涌醫院	11	10	0	11	0	
14.	廣華醫院	3	3	0	3	0	
15.	荔枝角醫院荔康居	1	1	0	1	0	
16.	麥理浩復康院	2	1	0	1	0	
17.	大埔醫院新界東區精神科觀察治療中心	11	11	0	9	0	

* 太平紳士在巡視期間，視察有關院所提供的設施(例如宿舍、清潔衛生、保安及院所建築物的一般狀況等)及服務(包括膳食／醫療安排、保管被羈留者財物及管理服務等)，並就這些範疇作出評核。

† 由於有些太平紳士可能在某次巡視時未有就院所的設施或服務給予整體評分，對設施或服務給予整體評分的總次數未必等於太平紳士巡視某院所的次數。

編號	院所名稱	太平紳士 巡視次數	對設施的整體評分✦		對服務的整體評分✦		備註
			滿意	不滿意	滿意	不滿意	
18.	北區醫院	2	2	0	2	0	
19.	聖母醫院	2	2	0	2	0	
20.	東區尤德夫人那 打素醫院	3	3	0	3	0	
21.	東區尤德夫人那 打素精神病觀察 治療院	11	9	1	9	0	由於院所環境擠迫，故曾有一次獲得“不滿意”的評分。
22.	博愛醫院	2	2	0	2	0	
23.	威爾斯親王醫院	4	2	0	2	0	
24.	瑪嘉烈醫院	3	3	0	3	0	
25.	伊利沙伯醫院	3	3	0	3	0	
26.	瑪麗醫院	3	3	0	2	0	
27.	律敦治及鄧肇堅 醫院	2	2	0	2	0	
28.	沙田醫院	2	2	0	2	0	
29.	小欖醫院	2	2	0	2	0	
30.	長洲醫院	2	2	0	2	0	
31.	大埔醫院	2	2	0	1	0	
32.	將軍澳醫院	2	2	0	2	0	
33.	屯門醫院	3	3	0	0	0	
34.	東華東院	2	2	0	2	0	

✦ 由於有些太平紳士可能在某次巡視時未有就院所的設施或服務給予整體評分，對設施或服務給予整體評分的總次數未必等於太平紳士巡視某院所的次數。

編號	院所名稱	太平紳士 巡視次數	對設施的整體評分✦		對服務的整體評分✦		備註
			滿意	不滿意	滿意	不滿意	
35.	東華三院馮堯敬醫院	2	2	0	1	0	
36.	東華三院黃大仙醫院	2	2	0	2	0	
37.	東華醫院	2	1	0	2	0	
38.	基督教聯合醫院	3	3	0	3	0	
39.	黃竹坑醫院	2	2	0	2	0	
40.	仁濟醫院	3	3	0	3	0	
	總計：	126	115	1	109	0	

C. 就太平紳士接到的投訴／要求／查詢採取的跟進行動的摘要

巡視院所的太平紳士共接到 108 宗投訴和要求(包括 9 宗投訴和 99 宗要求)，全部由精神科病房的病人提出。有關太平紳士已得知院所採取的跟進行動。

上述投訴主要與膳食服務有關，亦有部分投訴涉及用藥、居住環境擠迫及員工人手不足的問題。醫管局已就這些投訴採取適當的跟進行動，並回覆有關病人。在膳食服務方面，醫管局已在營養膳食部實施品質保證制度，以監察和控制為病人供應的食物的質素。其中一間醫院環境擠迫，是因為該院根據資源增值計劃把兩間病房合併。不過，有關醫院會在二零零五至零六年度進行大規模重新規劃病房的工作，屆時情況應可改善。至於有關用藥及員工態度欠佳的投訴，醫管局經徹底調查後認為，有關投訴並不成立。

病人提出的要求大多是希望提早出院或暫時出院返家。在接獲這些要求後，主診醫生與其主管一同檢討病人須住院留醫的臨

✦ 由於有些太平紳士可能在某次巡視時未有就院所的設施或服務給予整體評分，對設施或服務給予整體評分的總次數未必等於太平紳士巡視某院所的次數。

牀理據，如認為情況許可，會接納病人的要求。此外，病人亦獲知有權要求精神健康覆核審裁處就其個案進行覆檢。另外，也有病人要求更換醫生或轉送其他醫院。這些要求已交由主診醫生及其主管審核。

關於安排更多戶外活動或更多使用電話的要求，院方已因應病人的臨牀情況，滿足認為合理的要求。至於延長探訪時間的要求，醫管局已聯絡有關病人及其家人，重申醫院會作出靈活安排，盡可能方便家屬探訪病人。

D. 就太平紳士提出的建議／意見採取的跟進行動的摘要

太平紳士巡視公營醫院後，共提出 43 項建議或意見。現把醫管局採取的跟進行動撮述如下。

太平紳士提出的意見大多關乎醫院的環境或建築物的狀況。有建議認為多間醫院需要翻新或重建。關於這方面，醫管局經常檢討醫院有否需要維修和翻新，並已制訂為期三年的延展計劃，確保所有公營醫院適時獲得周全的保養。此外，亦有建議認為應重建某所醫院，以配合其服務範圍的人口增長。事實上，當局已預留重建有關醫院所需的款項，現正擬定初步工程計劃。

部分太平紳士認為病房過於擠迫，建議醫管局應增加人手，紓緩員工的工作壓力。有關醫院正致力採取措施，利用可供使用的資源提供優質的醫療服務。在精神科病房方面，經臨牀判斷適宜出院的病人，會在適當時候獲安排出院。醫管局已向某所醫院提供資源，額外進行 100 項心臟外科手術，以縮短這類手術的輪候時間。有關醫管局應多向私人募捐以改善服務的建議，值得注意的是醫管局正不斷努力，尋求捐款。

太平紳士亦提出多項有關病人福祉的建議，例如鼓勵家人和義工團體探病、為精神科病人安排更多康樂活動、提供更愉快的病房環境，以及為病人關設可以閱覽書刊的康樂室。有關的醫院已為病人提供康樂設施／活動(例如流動圖書館、音樂和電視廣播，以及園藝訓練)，但仍接納太平紳士的建議，改善病房的環境。有太平紳士注意到在公營醫院，主要由院牧提供宗教支援，故建議醫管局考慮加強對佛教徒病人的支援。為此，香港佛教聯合會已答允考慮可否提供佛教義工服務。

III. 廉政公署扣留中心

A. 投訴／要求／查詢及建議／意見的統計數字

院所名稱	太平紳士巡視次數	太平紳士接獲的投訴／要求／查詢數目	太平紳士所提建議／意見數目
廉政公署扣留中心	24	0	3
總計：	24	0	3

B. 太平紳士就院所提供的設施及服務給予滿意評分的統計數字*

院所名稱	太平紳士巡視次數	對設施的整體評分		對服務的整體評分†		備註
		滿意	不滿意	滿意	不滿意	
廉政公署扣留中心	24	24	0	23	0	
總計：	24	24	0	23	0	

C. 就太平紳士提出的建議／意見採取的跟進行動的摘要

太平紳士巡視廉政公署扣留中心後提出的建議／意見如下：

- (a) 裝設“走火通道”指示牌及緊急照明系統；
- (b) 加高訪客室分隔被扣留人士和訪客的玻璃板；以及
- (c) 不應在扣留中心的醫療室擬備有關被扣留人士的文件。

關於加高訪客室玻璃板的建議，太平紳士已得知廉政公署扣留中心會在二零零七年遷往新建的專用大樓。根據大樓設計，訪客室的檯上會裝設兩米高的玻璃板。至於其餘兩項建議，當局已採取適當行動，並向有關太平紳士匯報情況。

* 太平紳士在巡視期間，視察有關院所提供的設施(例如扣留室、會客室、搜身／醫療／起訴室及建築物的一般狀況等)及服務(包括食物、寢具及管理服務等)，並就這些範疇作出評核。

† 由於有些太平紳士可能在某次巡視時未有就服務給予整體評分，對服務給予整體評分的總次數未必等於太平紳士巡視廉政公署扣留中心的總次數。

IV. 入境事務處馬頭角羈留中心

A. 投訴／要求／查詢及建議／意見的統計數字

院所名稱	太平紳士巡視次數	太平紳士接獲的投訴／要求／查詢數目	太平紳士所提建議／意見數目
馬頭角羈留中心	4	3(1)	1
總計：	4	3(1)	1

() 要求／查詢數字。

B. 太平紳士就院所提供的設施及服務給予滿意評分的統計數字*

院所名稱	太平紳士巡視次數	對設施的整體評分		對服務的整體評分		備註
		滿意	不滿意	滿意	不滿意	
馬頭角羈留中心	4	4	0	4	0	
總計：	4	4	0	4	0	

C. 就太平紳士提出的投訴／要求／查詢採取的跟進行動的摘要

太平紳士共收到兩宗投訴和一個要求。第一宗投訴關乎羈留室的狀況，指羈留室在夜間頗為寒冷(太平紳士巡視時適逢寒流襲港)。太平紳士獲悉，被羈留者如提出要求，會獲提供額外毛氈。因此，這宗投訴並不成立。太平紳士對羈留中心的解釋和安排表示滿意。

第二宗投訴由一名少數族裔的被羈留者提出，他投訴當局沒有應其要求提供某種家鄉特色薄餅。太平紳士認為投訴並不成立。

另一個要求涉及早日遣返問題。這宗個案已按照慣常的遣送離境安排處理，太平紳士已得知所採取的行動。

* 太平紳士在巡視期間，視察有關院所提供的設施(例如宿舍、衛生設施、保安及院所建築物的一般狀況等)及服務(包括膳食／醫療安排、保管被羈留者財物及管理服務等)，並就這些範疇作出評核。

D. 就太平紳士提出的建議／意見採取的跟進行動的摘要

太平紳士認為羈留中心頗為陳舊，建議把中心遷往新的建築物。當局現正積極考慮搬遷羈留中心的建議。

V. 保良局

A. 投訴／要求／查詢及建議／意見的統計數字

院所名稱	太平紳士巡視次數	太平紳士接獲的投訴／要求／查詢數目	太平紳士所提建議／意見數目
保良局	4	0	2
總計：	4	0	2

B. 太平紳士就院所提供的設施及服務給予滿意評分的統計數字*

院所名稱	太平紳士巡視次數	對設施的整體評分		對服務的整體評分		備註
		滿意	不滿意	滿意	不滿意	
保良局	4	4	0	4	0	
總計：	4	4	0	4	0	

C. 就太平紳士提出的建議／意見採取的跟進行動的摘要

太平紳士巡視保良局後提出的建議／意見如下：

- (a) 在保良局的網站宣傳其轄下庇護工場提供的服務；以及
- (b) 翻修總局西翼。

關於翻修總局西翼的建議，保良局現正計劃重建整座建築物。至於宣傳庇護工場提供的服務，有關方面已跟進這項建議。太平紳士已得知上述跟進行動。

* 太平紳士在巡視期間，視察有關院所提供的設施(例如宿舍、庇護工場和展覽室)及服務(包括住宿／日托／康復服務等)，並就這些範疇作出評核。

VI. 石鼓洲康復院及區貴雅修女紀念婦女康復中心

A. 投訴／要求／查詢及建議／意見的統計數字

編號	院所名稱	太平紳士 巡視次數	太平紳士接獲的 投訴／要求／ 查詢數目	太平紳士所提 建議／意見數目
1.	石鼓洲康復院	12	0	6
2.	區貴雅修女紀念 婦女康復中心	12	0	7
	總計：	24	0	13

B. 太平紳士就院所提供的設施及服務給予滿意評分的統計數字*

編號	院所名稱	太平紳士 巡視 次數	對設施的 整體評分		對服務的 整體評分		備註
			滿意	不滿意	滿意	不滿意	
1.	石鼓洲康復院	12	12	0	12	0	
2.	區貴雅修女紀念 婦女康復中心	12	12	0	12	0	
	總計：	24	24	0	24	0	

C. 就太平紳士提出的建議／意見採取的跟進行動的摘要

太平紳士提出的建議／意見摘錄如下：

- (a) 改善有關院所的宿舍及其他地方的擠迫情況；

* 太平紳士在巡視期間，視察有關院所提供的設施(例如醫院設施、住宿地方、廚房及院所建築物的一般狀況等)及服務(包括訓練課程、康樂活動及管理服務等)，並就這些範疇作出評核。

- (b) 在有關院所為經過甄選的康復病人開辦過渡計劃，協助他們全面投入正常的社會生活；
- (c) 因應有關院所屬開放式院所的情況，檢討是否需要繼續安排太平紳士到院所巡視；
- (d) 准許住院者在有關院所接受治療期間，從事可賺取收入的工作；
- (e) 禁止在宿舍內吸煙；
- (f) 為睡牀重新髹漆和進行小型維修工程；
- (g) 為住宿者安排更多活動或球類運動(如羽毛球及乒乓球等)；
- (h) 備存有關住院者所提投訴的中央記錄冊；
- (i) 在有關院所的資料簡介中提供更詳細資料，以供太平紳士參考。

為紓緩宿舍的擠迫情況，其中一間院所已向二零零五年度華人永遠墳場基金申請撥款，以擴建宿舍。另一間院所則改動部分住屋的現有間隔，藉以改善擠迫情況。

有關檢討是否需要繼續安排太平紳士巡視及准許住院者從事可賺取收入工作的建議，已轉交有關部門及決策局考慮。至於其他建議，院所的管方已採取跟進行動。有關太平紳士已得知所採取的行動。

VII. 社會福利署／非政府機構轄下的院所

A. 投訴／要求／查詢及建議／意見的統計數字

編號	院所名稱	太平紳士 巡視次數	太平紳士接獲 的投訴／要求 ／查詢數目	太平紳士 所提建議／ 意見數目
1.	海棠路兒童院	12	0	11
2.	香港明愛——明愛李嘉誠護理安老院	4	0	14
3.	明愛培立中心	2	0	2
4.	志蓮淨苑——志蓮護理安老院	4	0	3
5.	基督教香港信義會葵盛宿舍 ^(a)	2	0	1
6.	粉嶺女童院	12	0	4
7.	扶康會——扶康會康復中心 ^(b)	1	0	2
8.	恆毅實業及宿舍 ^(c)	2	0	1
9.	基督教靈實協會靈實坑口護理院 ^{(b) (d)}	0	0	0
10.	香海正覺蓮社佛教李嘉誠護理安老院	4	0	6
11.	香海正覺蓮社佛教寶靜安老院	4	0	3
12.	香港佛教聯合會佛教沈馬瑞英護理安老院	4	0	2

(a) 葵盛宿舍在二零零四年四月改由非政府機構營辦，並易名為基督教香港信義會葵盛宿舍。其後，巡視次數由每季一次改為每半年一次。

(b) 太平紳士自二零零四年下半年起巡視這些院所。

(c) 由二零零四年七月開始，恆毅實業及宿舍的巡視次數由每季一次改為每半年一次。

(d) 有關太平紳士在二零零四年下半年沒有巡視基督教靈實協會靈實坑口護理院。

編號	院所名稱	太平紳士 巡視次數	太平紳士接獲 的投訴／要求 ／查詢數目	太平紳士 所提建議／ 意見數目
13.	香港青少年培育會白普理宿舍	2	0	3
14.	香港盲人輔導會——賽馬會盲人中心 ^(b)	1	0	0
15.	香港盲人輔導會——賽馬會屯門盲人安老院 ^(b)	1	0	0
16.	香港學生輔助會荷蘭宿舍	2	0	0
17.	香港學生輔助會石壁宿舍	2	0	3
18.	觀塘宿舍 ^(e)	6	0	1
19.	馬頭圍女童院	13	0	13
20.	香港心理衛生會賽馬會大樓 ^(b)	1	0	0
21.	新生精神康復會——新生會大樓長期護理院 ^(b)	1	0	0
22.	新生精神康復會——屯門長期護理院 ^(b)	1	0	0
23.	坳背山男童院	12	0	10
24.	保良局鄭翼之中心 ^(b)	1	0	2
25.	培志男童院	12	2	15
26.	救世軍長康社區展能暨宿舍服務 ^(f)	2	0	2
27.	沙田男童院	12	2	4
28.	畵色園可蔭護理安老院	4	0	1
29.	善牧會瑪利灣中心	2	0	3

^(b) 太平紳士自二零零四年下半年起巡視這些院所。

^(e) 觀塘宿舍在二零零四年七月一日停辦。

^(f) 長康宿舍及展能中心在二零零四年四月改由非政府機構營辦，並易名為救世軍長康社區展能暨宿舍服務。其後，巡視次數由每季一次改為每半年一次。

編號	院所名稱	太平紳士 巡視次數	太平紳士接獲 的投訴／要求 ／查詢數目	太平紳士 所提建議／ 意見數目
30.	香港扶幼會則仁中心	2	0	3
31.	香港扶幼會長康宿舍	2	0	3
32.	香港扶幼會盛德中心	2	0	2
33.	香港扶幼會元洲宿舍	2	0	2
34.	東華三院賽馬會復康中心 ^(b)	1	0	3
35.	東華三院穎妍宿舍	2	0	5
36.	東華三院黃祖棠護理安老院	4	0	1
37.	永隆銀行金禧庇護工場及宿舍	4	0	6
38.	仁濟醫院華懋護理安老院	4	0	1
	總計：	149	4	132

^(b) 太平紳士自二零零四年下半年起巡視這些院所。

B. 太平紳士就所提供的設施及服務給予滿意評分的統計數字*

編號	院所名稱	太平紳士巡視次數	對設施的整體評分†		對服務的整體評分†		備註
			滿意	不滿意	滿意	不滿意	
1.	海棠路兒童院	12	12	0	12	0	
2.	香港明愛——明愛李嘉誠護理安老院	4	3	0	4	0	
3.	明愛培立中心	2	2	0	2	0	
4.	志蓮淨苑——志蓮護理安老院	4	3	0	3	0	
5.	基督教香港信義會葵盛宿舍	2	2	0	2	0	
6.	粉嶺女童院	12	11	0	12	0	
7.	扶康會——扶康會康復中心	1	1	0	1	0	
8.	恆毅實業及宿舍	2	2	0	2	0	
9.	基督教靈實協會靈實坑口護理院	0	0	0	0	0	
10.	香海正覺蓮社佛教李嘉誠護理安老院	4	4	0	4	0	
11.	香海正覺蓮社佛教寶靜安老院	4	4	0	4	0	
12.	香港佛教聯合會佛教沈馬瑞英護理安老院	4	4	0	4	0	
13.	香港青少年培育會白普理宿舍	2	2	0	2	0	

* 太平紳士在巡視期間，視察有關院所提供的設施(例如宿舍、廚房／飯堂、康樂設施及院所房舍的一般狀況等)及服務(包括學術／職前訓練計劃及醫療／管理服務等)，並就這些範疇作出評核。

† 由於有些太平紳士可能在某次巡視時未有就院所的設施或服務給予整體評分，對設施或服務給予整體評分的總次數未必等於太平紳士巡視某院所的次數。

編號	院所名稱	太平紳士巡視次數	對設施的整體評分†		對服務的整體評分†		備註
			滿意	不滿意	滿意	不滿意	
14.	香港盲人輔導會— —賽馬會盲人中心	1	1	0	1	0	
15.	香港盲人輔導會— —賽馬會屯門盲人安老院	1	1	0	1	0	
16.	香港學生輔助會 荷蘭宿舍	2	2	0	2	0	
17.	香港學生輔助會 石壁宿舍	2	2	0	2	0	
18.	觀塘宿舍	6	6	0	6	0	
19.	馬頭圍女童院	13	13	0	13	0	
20.	香港心理衛生會 賽馬會大樓	1	1	0	1	0	
21.	新生精神康復會— —新生會大樓長期護理院	1	1	0	1	0	
22.	新生精神康復會— —屯門長期護理院	1	1	0	1	0	
23.	坳背山男童院	12	12	0	12	0	
24.	保良局鄭翼之中心	1	1	0	1	0	
25.	培志男童院	12	12	0	12	0	
26.	救世軍長康社區 展能暨宿舍服務	2	1	0	2	0	
27.	沙田男童院	12	11	0	11	0	
28.	齋色園可蔭護理 安老院	4	3	0	3	0	

† 由於有些太平紳士可能在某次巡視時未有就院所的設施或服務給予整體評分，對設施或服務給予整體評分的總次數未必等於太平紳士巡視某院所的次數。

編號	院所名稱	太平紳士巡視次數	對設施的整體評分†		對服務的整體評分†		備註
			滿意	不滿意	滿意	不滿意	
29.	善牧會瑪利灣中心	2	2	0	2	0	
30.	香港扶幼會則仁中心	2	2	0	2	0	
31.	香港扶幼會長康宿舍	2	2	0	2	0	
32.	香港扶幼會盛德中心	2	2	0	2	0	
33.	香港扶幼會元洲宿舍	2	2	0	2	0	
34.	東華三院賽馬會復康中心	1	1	0	1	0	
35.	東華三院穎妍宿舍	2	2	0	1	0	
36.	東華三院黃祖棠護理安老院	4	4	0	4	0	
37.	永隆銀行金禧庇護工場及宿舍	4	4	0	4	0	
38.	仁濟醫院華懋護理安老院	4	4	0	4	0	
總計：		149	143	0	145	0	

C. 就太平紳士接到的投訴／要求／查詢採取的跟進行動的摘要

太平紳士共接到四宗投訴。其中一宗投訴指宿舍有昆蟲。由於該院舍鄰近山邊，即使已裝設蚊網，也會有蚊和蟲等小昆蟲。該院舍已加緊進行潔淨工作，並提醒院童注意個人衛生和保持地方清潔。

† 由於有些太平紳士可能在某次巡視時未有就院所的設施或服務給予整體評分，對設施或服務給予整體評分的總次數未必等於太平紳士巡視某院所的次數。

另一宗投訴由一名在港逾期逗留的院童提出，他向太平紳士投訴在收容所的羈留時間過長。太平紳士指出，此事關乎入境事務處的工作，而個案有若干延誤，亦在所難免，因此認為投訴不成立。

在其餘兩宗投訴，兩名院童向太平紳士投訴院舍護士沒有給予他們抗生素。該名院舍護士澄清，抗生素必須由醫生處方，而有關男童亦已獲得適當的治療及藥物。太平紳士滿意護士所作解釋及採取的行動，認為投訴並不成立。

D. 就太平紳士提出的建議／意見採取的跟進行動的摘要

太平紳士提出的建議／意見可分為以下幾類：

- (a) 改善院舍的環境及設施(例如在梯間及浴室裝設扶手、在睡房安裝空氣調節設施、改善供水系統及漏水問題、在走火通道加設指示牌、更新電腦設備及添置圖書)；
- (b) 改善為感化／住宿院舍院童提供的訓練課程(例如開辦更多訓練課程、加強體能和紀律訓練、檢討在下午進行戶外活動的時間安排，以及在院童離院後直至可入讀普通學校期間為院童提供訓練)；
- (c) 服務發展及善用資源；
- (d) 非法入境者的處理；以及
- (e) 其他有關改善服務質素的建議(例如加強輔導服務、提供臨牀心理服務和營養師服務、增加復康巴士服務、擴展到診醫生計劃，以及更頻密轉換餐單以包括更多食物種類)。

因應太平紳士就院舍環境和設施提出的意見，有關院舍已進行改善及翻新工程。院舍亦會定期進行維修和改善，為院童提供舒適及安全的環境。

關於太平紳士建議加強感化院舍及住宿院舍院童的培訓課程一事，社署及非政府機構一直致力開辦更多不同類型的訓練課程及活動，以配合院童不斷轉變的需要。社署轄下的院舍對體能及紀律訓練同樣重視，並已審慎研究適宜進行戶外活動的時間。此

外，院方按院童的需要提供特別設計的課程／訓練，協助院童在離院前找到學位或工作。

有太平紳士認為感化院舍設施使用率偏低，人力資源未能善用。社署一直定期檢討院舍服務，以期更善用資源和滿足服務需求。為此，該署已着手興建一座青少年住院訓練綜合設施，把現有六間感化院舍遷往該處。有關工程預定在二零零六至零七年度完成。當人手及資源得以集中後，服務的成本效益將能得到更好的監察及提高。

太平紳士關注院所收容懷疑超齡的非法入境者及“蛇頭”蓄意把殘疾兒童遺棄在香港的問題。社署已積極與法院及香港警務處聯繫，以檢討羈留疑為超齡非法入境者的其他安排。另一方面，該署與各有關決策局和部門緊密合作，確保轄下院舍採用有效的運作模式，履行有關收容非法入境者的法定責任。

至於太平紳士提出的其他建議，社署或非政府機構已採取適當的跟進行動，亦已向有關的太平紳士匯報情況。